



# 贵州纳雍：办好办实“小案” 让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

## 六项机制推动“四区一高地”建设专项工作取得实效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通过建立“六项机制”，助推“四区一高地”建设专项工作取得实效。

**建立案件标注机制。**该院案件管理部门受案时对当事人身份、案由等进行识别，将涉“四区一高地”建设专项工作的92件案件进行标注，并建立台账分类管理，做到全程跟踪、重点监控。

**建立快速办理机制。**对涉专项工作的92件案件进行识别后，该院及时受理、分流，依法快捕快诉，防止因办案时间过长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建立经济社会影响评价机制。**该院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等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对2起案件进行经济社会影响评估，并拟制预防处置方案，最大限度减少办案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社会

稳定等造成不良影响。

**建立案件质量评价机制。**该院从法律政策适用、办案程序、风险评估、涉案财物处理、办案效果等方面，对47件已办结涉专项工作案件进行评查，全面提升办案质效。

**建立专项工作考评机制。**该院将专项工作成效和办案质量纳入业务考评和检察人员考核范围，重点考评干警在履行“四大检察”职能中政治责任、法治责任、检察责任的落实情况。

**建立联系企业机制。**该院与县产业园区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4名院领导挂点联系4家企业走访调研，倾听企业法律需求和意见建议，并在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绿色通道”，设置企业专席，畅通企业诉求表达渠道，提升检察服务质效。（顾典平）



2023年8月15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干警在该县文化广场开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主题宣传活动，结合办理的相关案例进行以案释法，增强广大群众生态文明法律知识。 邓小蝶/摄



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干警深入该县水东镇姑箐社区开展古树公益保护专项监督活动。 安鹏/摄

## 打好“组合拳”促进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提质增效

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穿透式”监督理念，在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中打出“组合拳”，在规范司法行为、促进依法行政、化解行政争议、维护国家利益等方面取得良好效果。

**深耕主业，整治司法不规范。**该院就履职中发现的司法机关审查、裁定和执行活动中存在变相拖延办案期限、超期受理送达、损害当事人权益等情形，在充分尊重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基础上提出监督意见，法院全部予以采纳。

**延“深”监督，纠正执法不规范。**该院就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法不规范、怠于采取行政执行措施、怠于履行监管职责等问题，依法采用检察听证、宣告送达等方式，向当地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林

业等行政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监管部门依法行政，行政监管部门对有关行政执法行为进行整改，检察机关跟进确认，有效提升了监督效果。

**综合治理，致力于案结事了政和。**检察机关主动融入社会治理，摒弃机械办案思维，致力于双赢多赢共赢，抓实行政非诉执行监督，适时化解行政争议，实现案结事了政和，维护行政执法权威和效率。

**检察听证，以公开促进公信。**该院积极运用检察听证、宣告送达等方式，以公开促公信，实现检察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等同堂议事、探讨疑难、凝聚共识，有效提振检察机关社会公信力。（马剑西丞）

## 规范社区矫正管理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今年以来，为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质效，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各乡镇司法所开展日常检察，通过查看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查阅档案、电话抽查、上门走访等多种方式，对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检察监督。

依托科技手段做强、做细社区矫正检察监督。该院通过查看社区矫正“在矫通”功能模块，实时查阅社区矫正对象位置、查看每日签到情况，有效掌控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活动轨迹，针对系统提示有报警或不服从司法所矫正管理的社区矫正对象，检察干警及时进行调

查，核实社区矫正对象是否存在违规销假、越界、脱管、漏管等情况，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以及重新违法犯罪等案件的发生。

此外，该院还依法督促社区矫正机构依法履职，认真接收社区矫正对象申诉、控告和举报，关注社区矫正对象诉求，在捍卫法律权威的同时帮助其依法维权，切实保障社区矫正对象合法权益，让社区矫正对象既能认识到自己所犯的错误，又能感受到法律的温情，增强其改过自新的主动性及顺利度过矫正期的信心和勇气。（翟亮）

## 以支持起诉为乡村弱势群体“撑腰”

扶弱帮困不仅是公平正义的体现，更是司法温情的彰显。为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以“支持起诉+”模式，加大对因案致贫当事人的帮扶力度，切实维护乡村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今年以来，该院积极发挥支持起诉功能作用，在办理谢某申请支持起诉案中，检察官了解到谢某因案导致身体残疾，生活产生诸多不便，巨额的医疗费用使其生活陷入困境。该院在依法作出支持起诉的同时，还商请县法律援助中心为其提供法律援助，并就司法救助线索展开相关工作。经调

查核实，该院认为谢某的情况符合司法救助条件，遂帮助其申请一笔司法救助金。

近年来，该院积极行动、主动作为，努力探索构建民事检察监督服务乡村振兴路径，不断完善支持起诉职能服务乡村弱势群体，重点关注农村残疾人、失能老人、农民工等弱势群体，依法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通过支持起诉破解弱势群体维权难题，同时兼顾开展司法救助，扶弱济困彰显检察温情，充分发挥支持起诉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保障、兜底的基础性作用，为全面提升乡村振兴成效贡献检察力量。（余姚）

## 依法做好做实行政检察监督

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注重抓前端、治未病，促进源头治理，以行政公益诉讼的“诉”为起点，以促进社会治理的“源”为落脚点，促进社会综合治理。

注重监督与支持并重，积极稳妥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促进行政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从源头上减少行政争议。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过程中，该院积极稳妥化解“潜在之诉”“遗留之诉”中的行政争议，发现社会治理工作存在问题的，依法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治理的检察建议，从源头上促进依法行政。（马剑西丞）

该院行政检察部门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我管”促“都管”，深入剖析办理案件中出现的倾向性问题或管理漏洞，以及监管机关尚未发现的情形，通过依法监督及时堵漏。在办理该县某修理厂违法占地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中，该院依法审查、精准监督，通过提出检察建议、公益诉讼，依法督促行政机关积极履职，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妥善处理行政争议，通过依法监督的“我管”促进职能部门依法履职的“都管”，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马剑西丞）

## 提高数据准确率 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多渠道提高业务数据的准确率，为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领导科学决策贡献基层检察智慧和力量。

**把规范案件办理，提升业务数据质量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该院“一把手”亲自安排、部署规范化办案案件，规范化填录案卡工作，每月审阅批示案管部门提供的流程监控、“三书比对”、46项业务指标等情况，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规范案件办理及提升检察业务数据质量。

**上下联动提升检察业务数据质量。**该院时刻保持与上级检察机关案管部门的联系，就业务数据准确率等问题进行沟通，确保及时更新新时代

检察理念，提高案管工作质效。

**充分运用数据质量检查系统，又快又好提高检察业务数据质量。**该院要求从案件进入办案系统开始，每个办案节点均强制使用“数检通”进行案卡检测并及时修正，进一步节约案卡填录时间，提高检察业务数据质量。

**制定管理办法，规范案卡填录责任。**该院制定《纳雍县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填录规范化管理规定（试行）》，进一步明确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书记员填录案卡责任以及追究问责方式，并将案卡填录情况纳入绩效考核范围，为提高检察业务数据准确率提供了制度保障。（饶桂连）

## 多维发力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坚持高质效办案，倾力绘制未成年人保护“同心圆”。

**打造“鸽子花开”未检品牌。**该院组建了“鸽子花开”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团队，配备7名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检察人员，并建成集办案、帮教、法治教育等于一体的现代化未检办案区。

**立足实际充分发挥检察职能。**该院依法开展法律援助、社会调查等工作，先后向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20余次，制发督促监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300余份；移送司法救助线索，发放司法救助金30万元。

**以检察一体化履职促进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该院注重推进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检察+行政”监督工作，协同多部门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进行监管，持续紧盯控辍保学、校园安全等问题，依法制发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督促整改落实。

**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营造法治氛围。**该院选派10名检察人员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今年以来，开展讲座、广播、直播等普法活动20余次，举办检察开放日，邀请中小学生、人大代表等100余人参观该院未检办案区，并利用“两微一端”不定期发布普法视频，受众约23万人。（刘黎）

## 四项举措抓好职务犯罪检察工作

为全面落实反腐败斗争工作要求，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立足实际，切实担起检察主体责任，以高质效办案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强化政治担当，组建专业办案团队。**该院主动融入反腐败斗争中心工作，在深挖线索、“破网打伞”等方面持续发力。为提升办案人员实战能力，该院注重“岗位练兵”，通过办案实践以学促训、以训助长。

**注重源头治理，完善基层管理监督制度。**该院积极探索职务犯罪案件背后的发案源头，针对发案单位于部管理和制度管理漏洞，依法提出具有针对性、切实可行的检察建议，并督促

发案单位整改落实，持续跟进监督整改，做好办案“后半篇文章”。

**狠抓典型案例，筑牢防腐拒变红线。**该院强化“精品”意识，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积极培育典型案例，组织干警庭审观摩，增强干警的法治意识和廉洁意识。

**强化监督一体协作，优化衔接配合机制。**该院进一步加强与监察机关的协作交流，通过座谈会商研方式，围绕案件事实、证据及性质认定提出案件办理意见，主动与监察机关和法院针对证据标准等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切实提升办案质效。（张龙青）

## “三个聚焦”强化乡村法治建设

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事业中，法治建设一直是检察机关关注的重点和提供检察服务的切入点。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以“三个聚焦”强化乡村法治建设，努力谱写乡村振兴法治化新篇章。

**聚焦司法办案推动乡村振兴。**该院依法惩治破坏农村稳定、影响农业发展、侵害农民权益犯罪，批准逮捕9人，起诉19人；与县乡村振兴局联合开展司法救助助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发放司法救助金5万元，有效防止了因案致贫。

**聚焦诉源治理推动乡村振兴。**办

案中，该院注重发现农村地区治理难点堵点，积极延伸检察职能，依法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化解农村地区矛盾纠纷，引导群众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矛盾和风险隐患。

**聚焦法治帮扶推动乡村振兴。**该院选派12名政治素质过硬、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干警担任农村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的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80余次，协同化解矛盾纠纷20余件，让农村及搬迁群众真切地感受到了司法关怀和检察温度。（顾典平）

## 拓展监督领域 抓实财产刑执行监督

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部门主动延伸工作触角，深入拓展监督领域，多举措抓实抓好刑事财产刑执行监督。

**建立健全台账，夯实工作基础。**该院主动与县法院沟通衔接，对近年来法院判决生效的刑事涉财产刑执行案件进行梳理，并建立刑事财产刑执行检察台账，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为开展财产刑执行监督奠定基础。

**强化数据分析，找准监督重点。**该院充分运用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

统，定期或不定期查阅收集当地刑事财产刑案件数据，并通过向法院财产刑案件移送、立案、执行数据分析，找准监督重点，特别是对职务犯罪案件、经济犯罪案件及重大涉黑恶案件等财产刑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加强协调配合，建章立制促规范。**该院与县法院建立刑事案件财产刑移送立案执行动态信息共享机制，法院定期向检察机关通报执行动态，强化检察机关对刑事案件财产刑执行的监督，以提升财产刑执行公信力。（吴兵）

## “三书比对”推动案管工作走深走实

今年以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积极履职尽责，念好“专、细、实”三字诀，扎实做好“三书比对”工作，持续推动案管工作走深走实。

**专人负责，确保比对质量。**为将“三书比对”工作做到实处，该院案件管理部门牵头成立比对小组，指定具有丰富办案经验的干警负责开展“三书比对”工作，并强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文书格式样本（2020版）》等内容的学习，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细化工作措施，健全制度机制。**该院坚持每月每案必比，截至今年10

月底，该院共对387件案件开展“三书比对”工作，就认定的犯罪事实、情节和罪名进行详细比对，并制定比对台账逐条梳理，按月进行通报，形成月通报机制。

**落实整改，强化成果运用。**对“三书比对”中发现的95个不规范问题，该院逐一通过流程监控提出口头监督或发出流程监控通知书督促整改和纠正，同时将“三书比对”与检察业务考评相结合，以考核机制强化和巩固办案人员质量意识、责任意识和底线意识，促进案件质量和案件管理工作质效提升。（何雨欣）

## 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立足行政检察监督职能，结合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行政检察协调小组功能，依托相关政策、法律、机制，延伸监督触角，推进县域行政争议综合治理，实质性化解了一批涉民生民利行政争议事项，群众评价高、社会效果好。

该院通过化解一件交通运输领域行政赔偿纠纷，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补偿当事人4万元，有效破解了行政诉讼程序空转难题。该院用心用情化

解村民怨气，帮助村民陈某等2人争取行政强拆损害赔偿金3万元。为农民工讨薪解腰，监督化解一起拖欠农民工工资行政争议，帮助200余名群众追讨欠薪1200余万元。在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中，该院积极引导行政争议事项，群众评价高、社会效果好。常态化开展婚姻登记信息错误监督清理，今年以来化解7件涉婚姻登记行政纠纷，并与民政部门形成长效工作机制。（马剑西丞）

##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推动企业行稳致远

今年7月印发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强调，“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推动民营企业合规守法经营”。既对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也为检察机关聚焦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合规司法制度指明了前进方向、坚定了改革信念、凝聚了法治力量。《最高人民法院关

于全面履行检察职能推动民营企业发展壮大的意见》提出，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深化规范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推动民营企业合规守法经营，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近年来，贵州省纳雍县检察院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切实将企业整改效果摆在首位，通过召开公开听证会，对涉案企业合规整改情况广泛听取意见，防止企业合规整改流于形式，促进企业真改、实改，推动涉案企业合规实质化运行。

**听证前充分准备。**为保障听证效果，该院提前确定参加听证人员，将听证相关情况向听证人员通报，让参加听证的人员充分了解涉案企业合规相关政策、合规整改开展情

况、整改效果评估等。

**发挥听证员作用。**听证会上，主持人充分介绍案件办理情况、涉案企业合规整改情况，让企业管理人员、第三方组织汇报、介绍合规整改及评估情况，并接受听证人员的询问、了解，以保障听证人员在充分掌握情况的基础上发表听证意见。

**听证员独立发表意见。**听证会召开过程中，检察机关办案人员既不对案件作倾向性表态发言，也不能影响、干预听证员独立发表意见，充分保障听证员发言的独立性。听证员普遍认为涉案企业整改检察听证会能够直观地展示涉案企业整改实际成效，充分体现检察机关通过开展涉案企业合规工作助力企业合法经营，以法治手段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充分审查听证意见。**该院充分考虑参加听证会人员发表的意见，重点审查听证员会议后的意见，在此基础上，依法对案件作出最终处理。下一步，该院将继续依法能动履职，积极推动涉案企业合规整改工作走深走实，奋力写好企业合规、司法助企的检察答卷。（陈怀德）